

证券代码：874883

证券简称：芯愿景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北京芯愿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丁柯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4,744,236 股，占公司股本的 39.5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丁柯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为直接持有 24,206,558 股，分别通过北京同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新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507,423、30,25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744,236 股。

提名蒋卫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373,675 股，占公司股本的 29.3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蒋卫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为直接持有 17,974,426 股，分别通过北京同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新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376,783、22,46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373,675 股。

提名张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311,068 股，占公司股本的 24.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张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为直接持有 14,978,361 股，分别通过北京同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新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313,979、18,728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311,068 股。

提名丁仲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98,298 股，占公司股本的 3.0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丁仲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为直接持有 1,857,049 股，分别通过北京同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新创愿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38,928、2,321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98,298 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中无公司职工代表，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届满并延期换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需要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芯愿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北京芯愿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

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北京芯愿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